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淮自然资规告字[2020]6号

经淮北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挂牌出让八宗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概况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规划指标要求				亩均税收(万元/年)	竞买起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建设工期	最小加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投资强度(万元/亩)						
淮自然资规挂(2020)20号	杜集经济开发区,青春路南、淮北市新立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北	工业	19997.08m ² (30.00亩)	≥1.0	≥40%	≤15%	≥150	≥10	430	430	不超过12个月	10	50年
淮自然资规挂(2020)21号	杜集经济开发区,紫藤北路东、纬五路南	工业	20350.91m ² (30.53亩)	≥1.0	≥40%	≤15%	≥150	≥10	430	430	不超过12个月	10	50年
淮自然资规挂(2020)22号	杜集区段园镇311国道北、符夹铁路东	工业	10778.98m ² (16.17亩)	≥1.0	≥40%	≤15%	≥150	≥10	220	220	不超过12个月	10	50年
淮自然资规挂(2020)23号	相山区方安路西、规划古城东路南	居住	69741.59m ² (104.61亩)	>1.0且<2.4	≤20%	≥35%	/	/	16580	8290	不超过12个月	10	70年
淮自然资规挂(2020)24号	相山区淮海西路南、凤凰山路东(地块一)	居住	92828.94m ² (139.24亩)	>1.0且<2.3	≤20%	≥35%	/	/	19480	9740	不超过36个月	10	70年
淮自然资规挂(2020)25号	相山区淮海西路南、凤凰山路东(地块二)	居住	56828.7m ² (85.24亩)	>1.0且<2.2	≤20%	≥35%	/	/	11410	5710	不超过24个月	10	70年
淮自然资规挂(2020)26号	杜集区淮海大道西、况庄路南(南地块)	居住	68748.84m ² (103.12亩)	>1.0且<1.3	≤28%	≥35%	/	/	9730	1950	不超过24个月	10	70年
淮自然资规挂(2020)27号	杜集区淮海大道西、况庄路南(北地块)	居住	102923.49m ² (154.39亩)	>1.0且<1.3	≤28%	≥35%	/	/	14570	2920	不超过24个月	10	70年

具体指标要求详见出让文件,土地面积以最终发证面积为准。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竞买申请与登记

具竞买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材料:1.申请书;2.营业执照(正副本);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5.委托他人竞买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6.联合竞买的需提供联合申请各方共同签署的申请书,各方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联合竞买、竞投协议,协议要规定联合各方的权利、义务(包括联合各方的出资比例,并明确参加竞买的操作人及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的受让人);7.竞买保证金收据(交款单位名称须与申请人名称一致)。竞买人登录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上交易系统http://zrghj.huaibei.gov.cn/将以上材料进行上传。

以上材料必须真实、齐全,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一律加盖公司印章。

竞买保证金账户名称:淮北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1.开户行:徽商银行淮北相阳支行

账号:1331201021000314696
2.开户行:建行淮北惠黎支行
账号:34001642208059300000
3.开户行:工行淮北牡丹支行
账号:1305020029024905793

四、报名、挂牌时间及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6日(周四)下午5时30分。
报名地点:淮北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古城路69号)。申请人应在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到淮北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提交书面申请(同时竞买保证金足额进入保证金专户并按要

求上传竞买资料)。通过资格审查的,将发放《资格确认书》作为参加竞买的凭证,网上交易系统短信自动发放竞价号牌及随机码。竞买人应通过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上交易系统进行报价,并在挂牌公示期截止前(2020年8月7日(周五)上午9时)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初次报价不得低于起挂价。

挂牌时间为:2020年8月1日上午9时至2020年8月10日(周一)上午9时。

挂牌地点为:淮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淮北市人民中路197号,孟山路与人民路交叉口西南角,淮北市招商大厦2楼)。挂牌公示时间截止时,竞买人应至淮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席现场挂牌会,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挂牌出让最终截止时间以现场主持人宣布为准,在截

五、其他出让条件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受让人(不低于底价)。

2.土地成交后,竞得人于10个工作日内与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竞得人逾期不签订合同的,终止供地、不退还定金,定金为总成交款的20%。已签合同不缴纳出让价款的,收回土地。

3.土地受让人自行出资委托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4.淮自然资规挂(2020)20-22号宗地按照《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的意见》(皖政[2013]58号)要求,相关部门做好投资强度、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比例、建设工期及亩均税收的控制。拟建设项目设计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各项控制指标按照发改、生态环境部门批准的内容执行。

5.淮自然资规挂(2020)20-22号宗地土地受让人严格按照《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工业用地“全过程要素”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淮政办秘[2018]150号)规定执行,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与项目所在辖区政府签订《入园工业项目用地“两全”管理协议》,履行土地出让合同和“两全”管理协议相关约定,未按照“两全”管理协议约定期限投达产的,由辖区政府按照“两全”管理协议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6.淮自然资规挂(2020)20-22号宗地实行工业用地预审申请制度,现状出让、现状交付,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时间,杜集区人民政府自行向受让人办理土地移交手续。

7.淮自然资规挂(2020)23-27号宗地根据《土地储备管理办法》规定,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相山区人民政府、杜集区人民政府分别征求生态环境、文物、供水、供电、人防等部门意见,并按照各部门出具的意见做好协调处理工作。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的,按照市住建局相关要求执行。

8.淮自然资规挂(2020)23号宗地为棚户区改造项目用地,由辖区政府按棚户区改造相关文件执行。项目采取“限价房价、竞地价”的模式,相山区人民政府对竞买人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查并出具确认函,竞买人取得确认函后方可参加该宗地出让报名。该地块除小区配套设施外的商品住房由相山区人民政府全部回购,商品住房回购价格5340元/m²。

9.淮自然资规挂(2020)24-25号地块由相山区政府参与报名环节审查并出具确认函。因地块距离山体较近,涉及地块内相关资源问题由相山区政府依法依规处理。

10.淮自然资规挂(2020)26-27号宗地根据淮政秘[2020]45号文件批复同意杜集区人民政府分别征求生态环境、文物、供水、供电、人防等部门意见,并按照各部门出具的意见做好协调处理工作。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的,按照市住建局相关要求执行。

11.其他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并以出让文件为准。本次挂牌出让的事项如有变更,出让人将在相关媒体刊登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艳(保证金咨询)0561-3053689
周韵(业务咨询)0561-3053625
网址:
http://zrghj.huaibei.gov.cn
http://ggzy.huaibei.gov.cn
http://www.landchina.com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7月10日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7月10日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7月10日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7月10日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濉自然资告字[2020]017号

经濉溪县人民政府批准,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2(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宗地编号:濉自然挂(2020)49号;面积:34236.86平方米;坐落:濉溪县河西国槐路东、闸河西路北,出让年限:70年;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大于1并且小于或等于2;绿化率:大于或等于35%;建筑密度:小于或等于28%;起挂价:7965万元;保证金:3983万元;加价幅度:50万元。宗地编号:濉自然挂(2020)49号;面积:34236.86平方米;坐落:濉溪县河西国槐路东、闸河西路北,出让年限:70年;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

容积率:大于1并且小于或等于2;绿化率:大于或等于35%;建筑密度:小于或等于28%;起挂价:7965万元;保证金:3983万元;加价幅度:50万元。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1.申请书;2.境内外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存在的文件和有效证明;3.组织机构代码证;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6.委托他人竞买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7.竞买保证金(银行汇票且与申请人名称一致);8.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9.联合竞买的还需提供

联合申请各方共同签署的申请书;各方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联合竞买协议要规定联合各方的权利、义务,包括联合各方的出资比例,并明确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的受让人;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0年07月09日至2020年07月28日到濉溪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获取拍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0年07月09日至2020年07月28日到濉溪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07月28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0年07月29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0年07月30日09时00分在濉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一)拍卖(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二)本次出让方式为拍卖(挂牌)出让,土地拍卖(挂牌)成交后,由宗地所在镇人民政府负责按期交付出让的土地,协调解决土地交付过程中的相关事宜,并依法解决由此引起的所有纠纷。(三)本次出让地块,由土地竞得人自行出资委托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四)本次出让宗地教育设施配套按照《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新建住宅小区配套建设教育设施的补充通知》(濉政办[2014]2号)执行,地块具体指标及规划要求详见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正式规划文件,项目投资立项,环保,土地登记、开发建设等手续审批事项按相关规定执行。(五)濉自然挂(2020)50号宗地配建一所不小于12班规模的幼儿园,沿国槐路配建建筑面积不小于80平方米的公厕一座,宗地竞得后由土地竞得方在竞得地块外西南角无偿配套建设一座公园绿地,面积约7889.79平方米,投资标准不低于600

元/平方米,绿化植物配置以乡土树种为主,乔木覆盖率60%以上,常绿树种占60%,三季有花,季相分明,少用草坪。施工期间由县住建局全程参与施工质量监管,公园绿地应与竞得地块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建成并验收合格后,无偿移交县园林部门。该公园绿地不计入竞得地块经济技术指标。(六)本次出让方式为拍卖(挂牌)出让,报名企业若不足3家,则自动转入挂牌,挂牌时间为7月29日8:00—8月11日9:00,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8月7日17:00,竞买资格确认时间为8月10日17:30。(七)本次出让宗地面积以政府最终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为准,出让金根据实际面

积进行调整。(八)本次出让宗地设有保留底价,不底价成交。(九)本宗地详细规划及其他条件,见《出让文件》。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濉溪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建投集团10楼)
联系人:郑万清 刘培
联系电话:0561-7508088
开户单位:濉溪县国库支付中心

开户银行:濉溪农商银行濉溪支行、徽商银行濉溪支行

银行账号:
20000178430210300000018
1331701021000040787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7月9日